

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8年10月28日在成都市大石西路80号四楼召开，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参会董事9人。参会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本公司控股90%的子公司-四川禾嘉种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禾嘉种业），以截止2008年6月30日账面净值为71,743,970.96元（未经审计）的9项应收款债权与四川禾嘉房地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禾嘉房产）拥有的位于成都市兴禅寺22-26共3,093.35平方米价值为72,878,600.00元（经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【天圆开评报字[2008]第109029号】）的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。

禾嘉种业是本公司控股90%的子公司，禾嘉房产是本公司的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一，其法人代表、总经理吴建麟先生同时为本公司监事长，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自然人关联关系，在本公司控股股东-四川禾嘉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任董事，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6名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，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占有表决权票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通过了上述资产置换关联交易议案。

本次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审议该项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四川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占有表决权票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定于2008年11月20日上午10：30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 00 八年十月二十八日